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經選舉產生，任期為三年，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經重選及／或重新委任後續期。

下表載列有關董事會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李小羿博士 ^{附註}	58歲	董事會主席、 執行董事及 行政總裁	2016年 6月16日	2017年 1月20日	為本集團制定公司發展策略 及方針以及我們的業務及 營運的整體日常管理
戴向榮先生	41歲	執行董事	2016年 6月16日	2020年 10月23日	監督本集團的研發及日常營 運
李燁妮女士 ^{附註}	66歲	非執行董事	2016年 6月16日	2017年 1月20日	就公司及業務策略提供指引 及建議
黃瑞璿先生	55歲	非執行董事	2019年 6月13日	2019年 6月13日	就公司及業務策略提供指引 及建議
蔡俐女士	37歲	非執行董事	2020年 10月23日	2020年 10月23日	就公司及業務策略提供指引 及建議
陳宇先生	39歲	非執行董事	2020年 10月23日	2020年 10月23日	就公司及業務策略提供指引 及建議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黃顯榮先生	58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 判斷
盧毓琳教授	72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 判斷
譚麗芬醫生	63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 判斷

附註：李小羿博士為李燁妮女士的兄弟。

執行董事

李小羿博士，58歲，於2017年1月20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主要負責為本集團制定公司發展策略及方針以及業務及營運的整體日常管理。李小羿博士亦自本集團各附屬公司成立起擔任其董事職位。

李博士於藥物研發及製藥公司管理及策略規劃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李博士於1994年成立李氏大藥廠並自那時起一直負責李氏大藥廠的日常營運及研發事務。李博士自1994年2月至2003年8月先擔任李氏大藥廠的技術總監，並自2003年9月起進一步擔任李氏大藥廠的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李博士將在[編纂]前辭任李氏大藥廠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於李氏大藥廠的角色外，李博士亦於眾多其他製藥機構擁有多重管理及策略規劃經驗。自2014年起，彼一直擔任香港生物科技協會的副會長，主要負責香港生物科技行業的發展。自2016年3月起，彼一直擔任由廣州藥品研究人員組成的學術及非盈利社會組織廣州藥學會的會長，主要負責就廣州藥物行業發展提供行業洞察力。李博士亦為香港政府創新及科技基金（由香港政府資助的基金，以推廣及賦能科技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

李博士於1992年5月獲得美國伊利諾大學藥物學博士學位。

李博士榮獲多個獎項並獲得高度認可。自2013年11月起，彼為香港科技大學兼任教授，並自2016年6月起為榮譽院士。於2018年8月，彼獲得廣州政府頒發廣州創新領軍人才獎項。李博士於2018年1月獲委任為安徽省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委員，於2018年8月榮獲世界華商投資基金會第16屆世界傑出華人獎。

戴向榮先生，41歲，於2016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20年10月23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研發事務及日常營運。

作為一名註冊藥劑師，戴先生於臨床前研究、臨床研究及新藥註冊方面擁有逾13年的豐富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戴先生自2007年7月起一直於李氏大藥廠任職，先負責各種新藥開發項目並成功進入臨床試驗階段，及於2016年2月進一步晉升為研發中心高級董事。

戴先生分別於2003年7月及2007年6月自中國安徽省安徽農業大學獲得園藝學學士學位及生物化學碩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李燁妮女士，66歲，於2017年2月20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就公司及本集團業務策略提供指引及建議。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李燁妮女士為企業家，自上世紀90年代以來，已成立及經營多家公司。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1997年4月加入李氏大藥廠。彼自2001年12月起獲委任為李氏大藥廠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並於2003年9月進一步擔任李氏大藥廠市場與銷售總監，負責李氏大藥廠的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

黃瑞璿先生，55歲，於2019年6月13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就公司及本集團業務策略提供指引及建議。

自斯坦福大學畢業起，黃先生於生物領域擁有逾30年經營管理及投資經驗。彼於2011年6月加入凱鵬華盈中國基金，擔任管理合夥人，專注於該公司的生命科學投資活動。自2017年起，黃先生亦為Panacea Venture (專注在全球範圍內投資生命科學和醫療領域的研發創新型的、搞技術壁壘的早期及成長期的公司的風險基金)的創始管理合夥人。

除本集團職務外，黃先生亦曾經或正於以下公司兼任職位：

- 自2013年4月起於股份在納斯達克上市之公司CASI Pharmaceuticals, Inc. (股票代碼：CASI) 任董事一職；
- 自2012年12月起於股份自2015年9月至2018年2月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興櫃股票市場上市之公司JHL Biotech Inc (股份代號：6540) 任董事一職；
- 自2015年8月至2018年1月擔任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金斯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548) 的非執行董事；
- 自2019年1月起擔任股份在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上市之公司Windtree Therapeutics, Inc. (股票代碼：WINT) 的董事會主席；
- 自2020年7月起擔任股份在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上市之公司Ziopharm Oncology, Inc. (股票代碼：ZIOP) 的董事；及
- 自2020年7月起擔任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意達利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0) 的執行董事。

黃先生於1988年5月自美國加州大學伯克利分校取得化學工程學理學士學位，並於1992年6月自美國加利福尼亞州斯坦福大學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蔡俐女士，37歲，於2020年10月23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主要負責就公司及業務策略提供指引及建議。

自2007年至2008年，蔡女士擔任瑞士信貸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紐約)研究分析師，負責大型醫療耗材及器械公司的股權研究。自2009年3月至2011年7月，蔡女士擔任浩然資本(浩天金聲投資管理顧問(北京)有限公司)投資經理，專注於處於成長階段的醫療投資。蔡女士於2011年8月加入TPG Capital(一家全球領先的另類資產公司)，最後職位為TPG Capital的負責人，負責TPG Capital大中華區的醫療保健投資。

蔡女士在本集團以外亦兼任以下職位：

- 自2016年11月起擔任上海德虞得起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監事；
- 分別自2017年8月起擔任PPC Holding Company (Cayman)董事，自2017年8月起擔任PPC Intermediate Holding Company (Cayman)董事，自2017年9月起擔任PPC K.K. (Japan)董事，自2017年8月起擔任PPC Korea董事，自2017年10月起擔任上海百利佳生醫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自2018年2月起擔任上海立興佳生醫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自2017年9月起擔任佳生(上海)醫藥諮詢有限公司董事，自2017年8月起擔任佳永醫藥諮詢(上海)有限公司董事，自2017年8月起擔任百立興(廈門)股權投資有限公司董事，自2017年8月起擔任徐州立順康達醫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自2019年1月起擔任南京立順康達醫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自2019年12月起擔任Biosuntek Laboratory Co., Ltd.董事，自2020年7月起擔任Novotech Aus Holdco Pty Ltd董事，自2020年7月起擔任Novotech Holdings Pty Ltd董事，自2020年7月起擔任Novotech (Australia) Pty Ltd董事及自2020年12月起擔任Novotech Health Holdings Pte. Ltd.董事，該等公司均為TPG Capital投資的Novotech Health Holdings Pte. Ltd.的成員公司；
- 自2020年3月起擔任康基醫療控股有限公司(一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997))非執行董事；
- 自2020年9月起擔任上海百心安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 自2015年12月起擔任浙江久晟油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該公司股份過去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交易(證券代碼：83751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蔡女士於2007年5月取得美國康涅狄格州耶魯大學生物醫學工程及經濟學專業學士學位。

陳宇先生，39歲，於2020年10月23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就公司及業務策略提供指引及意見。

陳先生有逾13年的投資經驗。自2007年6月至2007年9月及自2008年1月至2010年9月，彼於Bank of America Merrill Lynch投資銀行部門擔任分析師。自2010年9月至2011年6月，彼於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中國投資銀行部門擔任研究員。自2012年1月至2015年7月，彼於上海磐信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擔任高級投資經理。自2015年8月起，彼一直擔任高瓴的執行董事。

陳先生自2018年12月起擔任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醫藥公司嘉和生物藥業(開曼)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998)的董事。

陳先生於2003年11月自香港科技大學取得電子工程(信息與通訊工程)學士學位，於2005年5月自美國康涅狄格州耶魯大學取得電子工程碩士學位及於2008年1月自美國加州斯坦福大學取得管理科學與工程學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顯榮先生，58歲，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黃先生於會計、財務、投資管理及顧問方面擁有36年經驗。於1985年7月至1996年9月，黃先生先後在一間國際審計事務所擔任核數師四年，並在一間香港上市的公司擔任首席財務官七年。之後於1997年，黃先生聯合創辦一間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持牌法團絲路國際資本有限公司(前稱安里俊投資有限公司)並作為執行董事及負責人領導公司長達23年。自2020年起，黃先生一直擔任和暄資本香港有限公司(一間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持牌法團)的管理合夥人及負責人。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黃先生在以下本集團以外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2015年11月起擔任中國鐵建高新裝備股份有限公司（一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78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2017年5月起擔任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900948）及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948）之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2017年6月起擔任廣州白雲山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0332）及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874）之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2017年12月起擔任威揚酒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50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自2018年2月起擔任江西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91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先生於過往三年亦擔任以下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2016年12月起至2018年11月擔任中國農產品交易有限公司（一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4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2014年6月至2020年12月擔任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一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小企業板上市（證券代碼：2672）及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895）之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自2004年10月至2020年6月擔任AEON信貸財務（亞洲）有限公司（一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90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述者外，黃先生自2013年1月起一直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安徽省委員會委員。彼亦自2017年4月起為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的上訴委員，自2018年2月起為建造業議會會員，自2019年10月起為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覆核審裁處委員會成員及自2019年8月起為博彩及獎券事務委員會的成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黃先生於1996年12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黃先生自1995年7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自1992年7月起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自2015年3月起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自1995年6月起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自2002年4月起為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自1991年2月起為美國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自2011年3月起為英國特許證券與投資協會之特許會員。

盧毓琳教授，72歲，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盧教授在生物科技行業、公司管理、學術研究及社區服務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自2019年7月起，彼擔任GT Healthcare Capital Partners (一家專注於醫療保健投資的私人投資合夥) 名譽主席。自2007年7月至2009年6月，彼為香港政府研究資助局成員。彼自2015年4月起擔任香港政府食物及環境衛生諮詢委員會主席及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主席。彼亦擔任香港生物科技協會名譽主席。自2019年2月起，彼擔任Hongsen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一家專注於發展中生物科技公司的投資公司) 的合夥人。

盧教授在本集團以外亦兼任以下職位：

- 自2006年3月起擔任科興控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一家股份於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上市之公司 (股票代碼：SVA)) 的獨立董事；
- 自2014年6月起擔任石藥集團有限公司 (一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 (股份代號：1093)) 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自2014年6月起擔任綠葉製藥集團有限公司 (一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 (股份代號：2186)) 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教授獲獎無數，以表彰其在社區領導力及其所在領域的貢獻。於2000年，彼成為香港科技大學首位榮譽院士，以表彰其在香港生物科技業發展中所發揮的作用。2007年，彼榮獲中華「十大財智人物」稱號，以表彰其在中國經濟發展及商業創新領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的貢獻。於2008年6月，彼獲得世界華商投資基金會「世界傑出華人獎」，於2019年6月獲得意大利亞克國際學院「伯里克利國際獎」，並於2020年10月獲得香港政府頒發香港特別行政區銅紫荊星章。

譚麗芬醫生，63歲，於[●]年[●]月[●]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我們的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

於1982年，譚醫生加入香港政府並於當時的香港政府醫務衛生署轄下母嬰健康服務任職。之後，彼於1985年重新在香港政府任職前進行私人執業。彼首先擔任臨床婦產科職務，之後在香港政府新成立的衛生署擔任母嬰健康職務，於1992年晉升為高級醫務幹事，其後於1995年晉升為衛生署成員。自1997年至1999年，譚醫生擔任香港衛生署負責食物安全事務的主任醫師。彼之後於2000年至2003年調任至另一新設立政府部門食物環境衛生署擔任相同職務。彼回到衛生署，在2004年至2007年擔任助理署長，負責衛生行政及策劃。譚醫生於2007年7月至2012年6月擔任衛生署副署長，期間彼基本上負責監督除牙科健康和疾病防控服務外所有部門的職責。值得一提的是，彼負責監督中西藥監管項目的運作。譚醫生在香港政府的最後職務為食物安全中心的食物安全專員（自2012年6月起），直至於2017年6月退任。譚醫生目前是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和世界衛生組織微生物風險評估聯合專家會議的成員。

譚醫生於1983年11月獲在香港大學授予內外全科學士學位。彼靠著世界衛生組織的獎學金於1993年5月在新加坡國立大學獲得醫學（公共衛生）碩士學位。彼於2007年2月當選為英國皇家內科醫學院公共衛生學院院士。彼於2010年7月完成了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華頓商學院的華頓高級管理課程。於2016年9月，譚醫生獲得美國農業部頒發的嘉獎證書，以表彰彼在管理及促進美國食品輸港貿易方面的持續卓越表現。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公眾公司（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董事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及確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與委任董事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亦無與董事有關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

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負責業務的日常管理。下表載列我們高級管理層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獲委任為 高級管理層 成員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李小羿博士	58歲	董事會主席、 執行董事兼 行政總裁	2016年 6月16日	2017年 2月20日	為本集團制定公司發展策略 及方針以及我們的業務及 營運的整體日常管理
柳烈奎博士	57歲	總裁兼首席運營官	2016年 6月16日	2019年 4月1日	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營運
李洛誼博士	42歲	研發中心 高級副總裁	2016年 6月16日	2020年 9月1日	促進業務發展及科學研究策 略的執行，並負責項目管 理（包括獲許可及內部研發 產品線）
張國輝先生	46歲	副總經理	2016年 6月16日	2016年 7月1日	監督生產及質量控制
江蘇先生	40歲	臨床運營總監	2018年 1月1日	2019年 6月1日	指導及組織臨床試驗
馬鍵先生	34歲	質量控制部 高級經理	2017年 1月1日	2018年 9月1日	設計檢查及匯報質量保證問 題的程序、確定關鍵控制 點及預防措施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獲委任為 高級管理層 成員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張興門先生	33歲	生產部副經理	2017年 1月1日	2017年 11月1日	監督生產過程、監控生產效率及產品標準以及實施質量控制程序
馮新彥女士	44歲	首席財務官	2020年 12月7日	2020年 12月7日	財務規劃及舉措以及投資者關係管理
Mauro Bove先生	65歲	業務發展總監	2019年 1月1日	2019年 1月1日	監督業務發展活動及物色新商機
馮江先生	45歲	市場及營銷總監	2020年 10月1日	2020年 10月1日	監督品牌推廣、銷售及營銷活動
邱淑欣女士	38歲	財務總監兼 公司秘書	2019年 9月9日	2019年 9月9日	審計、報告分析及預算控制的管理與監督
金怡軒博士	39歲	醫學副總監	2019年 10月8日	2019年 10月8日	監督制定醫療方案的臨床試驗進展及為臨床試驗策略及模型設計提供醫學觀察

李小羿博士，58歲，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執行董事」。

柳烈奎博士，57歲，於2016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9年4月1日獲委任為本集團的總裁兼首席運營官，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營運。

柳博士於營運管理及新藥研發方面擁有逾23年的豐富經驗。自1998年8月至2008年1月，彼就職於全球領先的製藥公司輝瑞製藥有限公司全球研發部，最終職位為生物實驗室的高級首席科學家，監督技術人員檢測候選藥物。自2008年1月至2012年8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柳博士擔任GlaxoSmithKline (China) R&D Co., Ltd. (一家以科學為導向的全球醫藥保健公司) 新產品及聯盟發展部的副總監，負責部門管理及治療神經退行性疾病的新藥研發。柳博士於2012年10月加入李氏大藥廠，直至2016年4月，一直管理李氏大藥廠的營運及研發工作。

柳博士分別於1985年12月及1987年12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學士學位及哲學碩士學位，並獲頒授Wong Siew Chan獎學金。於1993年12月，彼取得美國康涅狄格大學生物化學博士學位。彼於1998年8月於美國約翰斯·霍普金斯大學醫學院完成神經系統科學研究培訓課程。

柳博士的傑出才能已獲得多家一流企業的認可。於1991年2月，彼獲SmithKline Beecham Pharmaceuticals (一家專注於製藥、生物製品、疫苗及消費者保健的公司) 授予SmithKline Beecham Student Pharmacology Award獎項。於任職於輝瑞製藥有限公司期間，彼因其領導力、團隊精神及對研發作出的貢獻而獲本公司全球研發部授予多項獎勵。於2014年，彼獲UTASIA Inc. (United Therapeutics Corporation的一間附屬公司，而United Therapeutics Corporation主要專注於醫藥製劑業務) 授予Medicines for Life Award。於2018年，柳博士獲李氏大藥廠的附屬公司CVie Therapeutics Co. Ltd. 頒授獎項，以表彰其持續貢獻及對事業的不懈專注。

李洛誼博士，42歲，於2016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20年9月1日獲委任為本集團研發中心高級副總裁。彼主要負責促進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科學研究策略的執行以及項目管理(包括獲許可及內部研發產品線)

於2004年至2006年，李洛誼博士擔任香港中文大學化學病理學系助理研究員。於2006年至2007年，彼擔任香港大學外科學系博士後研究員。於2007年10月至2010年4月，李洛誼博士擔任Bio-Cancer Treat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一家專注於研發創新抗癌藥物的香港公司) 的研究科學家，帶領研究團隊進行創新抗癌研究，在回覆FDA問詢方面發揮積極作用。

李洛誼博士於2014年2月加入李氏大藥廠，負責新藥研發、項目管理、業務發展及藥物授權，其後晉升為李氏大藥廠的高級副總裁，負責領導及管理李氏大藥廠的研發中心。

李洛誼博士分別於2000年12月及2004年12月在香港中文大學取得生物化學理學士學位及生物化學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國輝先生，46歲，於2016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6年7月1日獲委任為本集團的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生產及質量控制。

張先生於製藥行業擁有逾23年的經驗。自1997年7月畢業直至2016年6月，張先生於李氏大藥廠任職逾18年。彼最初負責新藥研發、質量控制及良好生產規範管理，其後晉升為該公司的研發部負責人，在新藥研發、註冊及項目管理方面積累豐富經驗。

張先生於1997年7月在中國北京市北京輕工業學院（現稱北京工商大學）取得生物化學工程學士學位。彼於2009年1月在亞洲（澳門）國際公開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江蘇先生，40歲，於2018年1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9年6月1日獲委任為本集團臨床運營總監。彼主要負責指導及組織臨床試驗。

江先生於製藥行業擁有逾17年的經驗。自2003年7月畢業直至2018年1月，江先生於李氏大藥廠任職近15年。彼最初負責開展臨床試驗，其後晉升為負責臨床試驗質量控制的臨床質量部負責人。

江先生於2003年6月在中國安徽省安徽醫科大學取得婦幼保健醫學專業學士學位。

馬鍵先生，34歲，於2017年1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8年9月1日獲委任為質量保證及控制部助理經理，於2020年8月又晉升為質量控制部高級經理。彼主要負責設計檢查及匯報質量保證問題的程序、確定關鍵控制點及預防措施。

馬先生於2007年至2012年在多家醫藥公司的研發部門任職。自2012年3月至2017年1月，馬先生一直任職於李氏大藥廠，彼最初擔任文件質量保障組的負責人，其後晉升為現場質量保障的負責人。

馬先生於2007年6月在中國安徽省安徽醫科大學取得醫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興門先生，33歲，於2017年1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7年11月1日獲委任為生產副經理，主要負責監督臨床樣品的生產過程，監控生產效率及產品標準，實施質量控制程序。

2012年2月至2016年12月，張先生就職於李氏大藥廠(合肥)，負責生產及系統管理。

張先生於2008年7月獲得中國安徽省亳州職業技術學院中藥製藥技術大專學歷，並於2015年1月獲得中國安徽省安徽中醫藥大學中藥學在線課程學士學位。

馮新彥女士，44歲，於2020年12月7日獲委任為本集團的首席財務官。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規劃及舉措以及投資者關係管理。

自2004年8月至2012年7月，彼任職於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並先後擔任執行董事等職位。自2012年7月至2014年9月，彼於渣打銀行擔任董事總經理及中國股權資本市場部主管。自2014年9月至2018年8月，彼於利標品牌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787)擔任戰略業務發展及投資者關係部執行董事。彼自2019年4月至2019年11月擔任ACEA Therapeutics, Inc(一家從事對危及生命的疾病開發及提供創新療法的公司)的首席財務官。

馮女士於1998年7月自中國上海復旦大學取得計算機應用學士學位。彼於2000年8月自美國弗吉尼亞大學取得計算機科學碩士學位，並於2004年3月自美國芝加哥大學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Mauro Bove先生，65歲，於2019年1月1日獲委任為本集團業務發展總監，主要負責監督業務發展活動及物色新商機以及於全球範圍內敲定相關協商。

Bove先生於歐洲、北美及亞洲擁有近40年製藥行業業務及管理經驗。多年以來，Bove先生一直領導Sigma-Tau Finanziaria S.p.A.的公司及業務發展，直至2014年3月。2005年5月至2014年12月，彼擔任李氏大藥廠的非執行董事。2014年5月至2018年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2月，彼擔任李氏大藥廠企業與業務發展部高級副總裁，負責監督業務發展活動並為集團物色新商機。

除上述外，Bove先生亦於許多其他私人或上市製藥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彼擔任RegeneRx Biopharmaceuticals, Inc. (一間於美國OTCQB市場上市的生物醫藥公司，股票代碼「RGRX」)的董事；擔任Kato Pharmaceuticals Incorporation (一間私人持有的美國生物製藥公司，該公司專注於醫療需求缺口，致力於眼部病症新療法的開發)的董事；擔任Adastra Pharmaceuticals Inc. (一間私人臨床階段生物美國製藥公司，專注於為改善腫瘤患者護理提供新型解決方案)的董事；及擔任Eyesense AG (一間專注於應用於糖尿病的醫療器械領域科學研發的歐洲公司)的董事。

於1980年7月，Bove先生獲得意大利University of Parma法學學位。於1985年，彼赴美國德克薩斯州國際法和比較法中心(International and Comparative Law Center)的美國及國際法律學院(Academy of American and International Law)進修。

馮江先生，45歲，於2020年10月1日獲委任為本集團市場及營銷總監。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品牌推廣、銷售及營銷活動。

自2000年至2006年，馮先生於多家跨國製藥公司的中國辦事處任職，擔任銷售或醫藥代表。於2007年1月至2010年4月，彼加入Eli Lilly Asia, Inc.，負責在廣東省推廣及銷售產品，彼最後職位為地區經理。於2010年4月至2020年9月，彼先後擔任艾爾建信息諮詢(上海)有限公司眼科業務部的區域經理及副總監，負責銷售及營銷該公司的眼科醫藥產品，且獲該公司授予多個獎項，以表彰其出色表現。

馮先生於1999年7月自中國廣東省華南農業大學取得生物技術學士學位。

邱淑欣女士，38歲，於2019年9月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彼負責本集團審計、報告分析及預算控制的管理與監督。

2004年9月至2010年1月，邱女士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經理。2010年2月至2015年7月，彼擔任動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現稱中能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096)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負責該集團的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務管理及審計工作。2015年7月至2019年9月，邱女士擔任聯康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90）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負責該集團的財務管理及審計工作。

邱女士於2004年11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榮譽）文學士學位，並完成註冊會計師專業資格課程，於2006年8月通過會員准入專業考試，獲香港會計師公會頒發執業證書。彼自2008年1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註冊會計師，自2016年3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金怡軒博士，39歲，於2019年10月8日加入本集團任醫學副總監，主要負責監督制定醫療方案的臨床試驗進展，為臨床試驗策略及模型設計提供醫學觀察。

金博士於佛山市南海區人民醫院開始其職業生涯，於2011年至2014年期間擔任該醫院眼科主治醫師。彼於2018年6月至2019年9月於北京諾華製藥有限公司（一間醫藥健康領域的公司）任職，其最後職位是醫學聯絡官經理。

於2008年7月，金博士取得中國黑龍江省哈爾濱醫科大學臨床醫學碩士學位。於2011年6月，彼取得中國廣東省中山大學眼科學博士學位。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公眾公司（其股份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董事。

外聘顧問

Samir Chandrakant Patel博士，60歲，於2020年4月9日獲本公司委任為本集團策略顧問，就（其中包括）規劃業務策略、物色業務發展機會、提供醫療方案輸入數據及臨床發展整合輸入數據向本集團提供諮詢服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Patel博士在眼科方面擁有逾三十年的豐富經驗，包括於學術醫學的10年經驗及於眼科醫藥行業的20年經驗。彼於1985年取得美國馬薩諸塞大學醫學院醫學博士學位並於1990年在芝加哥大學眼科完成實習。之後，Patel博士於哈佛大學醫學院附屬麻省眼耳醫院（即哈佛大學眼科主要教學醫院）完成視網膜研究培訓課程。Patel博士於1992年正式獲選為美國眼科學院院士。Patel博士於1992年在芝加哥大學開始其眼科學術工作，彼於該大學最後擔任眼科副教授及視網膜服務處處長，直至2000年7月。

Patel博士自2000年透過與他人共同創立Eyeteck Pharmaceuticals, Inc.（一間專門從事治療眼部疾病新療法的生物製藥公司）首次創辦自己的企業以來，於製藥公司的管理和運營方面進一步獲得寶貴見解及經驗。彼一直擔任該公司董事兼臨床及商業戰略部總監。於2007年，Patel博士共同創立Ophthotech Corporation（一間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的生物製藥公司，股票代碼「OPHT」），該公司（現稱IVERIC BIO, Inc.，於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上市，股票代碼「ISEE」）專門從事治療眼科疾病新療法的開發，彼一直擔任該公司的首任行政總裁、總裁及董事會副主席。

公司秘書

邱淑欣女士，於2019年9月9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邱淑欣女士亦為本公司財務總監。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高級管理層」。

董事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項下的企業管治慣例規定成立我們董事會的三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和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審閱本公司財務資料，考慮外部核數師及彼等之委任情況相關事宜，審閱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及批准關連交易以及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顯榮先生及譚麗芬醫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蔡俐女士）組成。該委員會主席黃顯榮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i)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釐定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具體薪酬待遇；及(iii)參照董事會不時議決的公司目標及宗旨，審查及批准基於績效的薪酬。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盧毓琳教授及黃顯榮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黃瑞璿先生）組成。盧毓琳教授為該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的結構、多樣性、規模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委任董事及董事會繼任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盧毓琳教授及黃顯榮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即李小羿博士）組成。李小羿博士為該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為提升董事會的效率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我們已採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有關政策列明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法。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在挑選董事會候選人時，通過考慮多項因素力求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技能、年齡、專業經驗、知識、文化、教育背景、種族及服務年期。最終委任決定將基於所選候選人將給董事會帶來的價值及貢獻。

本公司承認且相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裨益良多，並認為董事會層面不斷增強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是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並增強其從最廣泛可用人才庫吸引、挽留和激勵員工的能力的基本要素。我們亦已經並將繼續採取措施，在本公司的所有層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級上促進性別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層級。目前，三名董事為女性。我們認為，鑑於大部分董事均為男性，故可提高董事會層級的性別多樣性。[編纂]後，提名委員會將定期討論並在必要時就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的可衡量目標達成共識，並推薦給董事會採納。

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管理、業務開發、研發、質量控制及企業融資。彼等於醫學、生物化學及工商管理等多個專業獲得學位。我們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具有不同的行業背景，佔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此外，我們董事會年齡及性別表徵均衡。考慮到我們的現有業務模式及特定需求以及董事的不同背景，董事會的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編纂]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監督實施及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且我們每年將在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落實情況。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能由同一人擔任。李小羿博士現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李博士自本集團成立以來一直經營及管理本集團。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士出任行政總裁兼董事會主席有利於確保一致領導，以及高效執行本集團內行政職能。我們認為，現時安排的權力及職能平衡不會受損，原因為董事會包括另外八名經驗豐富及才幹卓越的人士，彼等有能力提供不同方面的意見。此外，就本集團作出重大決定方面，董事會將會向適當的董事會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進行諮詢。因此，董事認為目前的安排有利於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而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在此情況下屬恰當。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從而評估是否有必要將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進行區分。

為保障股東利益，董事竭力實現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而其對我們的發展而言至關重要。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於[編纂]後，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企業管治守則及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薪酬

有關本公司與董事訂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的詳情，請參閱「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董事的進一步資料－1.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的詳情」。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薪金、津貼、酌情花紅、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或其他實物福利。請參閱「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9」。

根據現時安排，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我們將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不包括任何可能支付的酌情花紅）預期分別為零及人民幣3.9百萬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並無包括任何董事。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的酬金、薪金、津貼、酌情花紅、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及其他實物福利（如適用）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0.9百萬元、人民幣3.3百萬元及人民幣3.6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而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亦無應收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公司的獎勵或加入本公司後的回報。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向董事、過往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而董事、過往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亦無應收任何薪酬，作為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管理事務相關的離職補償。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放棄任何薪酬。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或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或應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其他款項。若干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獲授[編纂]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有關已授出的購股權詳情，請參閱「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購股權計劃－1.[編纂]前購股權計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有權從本公司收取任何其他特別福利。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僱傭合約的主要條款

我們通常與我們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其他主要員工訂立(i)僱傭合約及(ii)保密與不競爭協議，其主要條款概述於下文。

期限

- 我們通常與我們高級管理層成員或其他主要員工訂立僱傭合約，期限為3年或並無固定期限。

保密性

- *保密資料範圍*。僱員應對之進行保密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員工在受僱於本公司期間可能會產生、獲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獲得或接觸到的發明、商業機密、機密資料、本公司或其任何客戶、顧客、顧問、股東、被許可人、許可人、賣方或聯屬人士的知識或數據。
- *保密義務*。僱員應(i)對機密數據保密，並且不得直接或間接使用、洩露、發佈或以其他方式向任何實體或個人披露或允許披露機密數據的任何方面；(ii)避免採取合理預期會損害機密數據的機密性或專有性的任何行動或行為；及(iii)遵循本公司董事會不時就機密資料提出的善意建議。
- *保密期*。員工離職後，保密義務應繼續有效。

發明

- *發明的範圍*。僱員在受僱於本公司期間作出或構想的發明、發現、構想、設計、受版權保護的作品、原創作品、發展、改進、概念、技術方法、專有技術、商業機密以及其他任何含有任何性質的知識產權的產品或物品，無論是否具有專利權或可在任何司法權區的法律下註冊，也無論是完全由僱員抑或與他人共同作出，(i)以任何方式與本公司、其聯屬人士或附屬公司的實際或可明確預期的業務、工作或研發相關；或(ii)全部或部分在本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司的時間內或使用本公司的設備、用品、設施或機密資料開發；或(iii)由指派給僱員的任何任務或僱員為本公司、其聯屬人士或附屬公司或代表其執行的任何工作或在僱員對本公司、其聯屬人士或附屬公司的職責範圍內，以及根據本公司的任何機密資料於終止僱員與本公司的僱傭關係結束一年之內引起或建議的結果。

- **發明轉讓。**任何及所有該等發明的完整、絕對及專有的權利、署名權及權益應轉讓予本公司。倘有關轉讓不可行，則僱員應授予本公司獨家(在法律允許的範圍內)、無特許權使用費、可轉讓、不可撤銷及在全球範圍內使用該等發明的許可。

不競爭條款

- **於僱傭期間的不競爭義務。**員工不得(i)以投資者、僱員、顧問或任何其他參與者身份直接或間接為任何其技術、產品或服務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開發、生產、出售或提供的產品、技術或服務適用於基本相似的適應症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商業實體從事任何開發、生產、出售或其他服務，或從事任何與本公司義務相抵觸的其他活動，或(ii)煽動、誘使、招攬、鼓勵或影響本公司任何僱員辭任或以其他方式僱用或招募任何履行不利於本公司利益的服務的有關僱員，或(iii)招攬、誘使、鼓勵或影響本公司任何客戶、供貨商或業務合作夥伴不利變更、削弱或終止其與本公司的業務關係(惟有關僱員代表本公司則除外)。
- **於僱傭期終止後的不競爭義務。**不競爭義務於僱員的僱傭關係持續期間及終止後兩年內有效。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我們的合規顧問將就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例向我們提供指引及意見。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我們的合規顧問將在以下若干情況下向本公司提供意見：

- (a) 在公佈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b) 預期有一項可能為須申報的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回購股份)時；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c) 我們提議採用有別於本文件中詳述的方式動用[編纂][編纂]時，或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中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時；及
- (d)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本公司[編纂]或交易量的不尋常波動或任何其他事項對本公司進行詢問時。

合規顧問的任期將自[編纂]開始及預期將於我們就[編纂]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之日結束。